

父亲不慎摔成重伤,自己查出肝硬化

# 23岁女孩微博求助:我想活下来尽孝

6月将至,大多数23岁的女孩本该是初出大学校园步入社会,开启人生的新旅程。可是,海门市四甲镇的王芳,却因家庭贫困在社会上历练了4年之久。去年10月,父亲不慎摔成重伤,她在医院陪护了半个多月。怎料祸不单行,不久后她又被查出肝硬化中晚期,20万的医疗费用让这个一贫如洗的家庭不堪重负。

面对生死她十分坦然,只是放心不下先天智力残疾的母亲和失去劳作能力的父亲。今年4月,她在微博上发布文章向社会求助,希望能够得到社会好心人的帮助。  
胡涓

## 年少当家

### 18岁辍学,成为家里的“顶梁柱”

王芳今年23岁,家住海门市四甲镇东南村20组。她有一个先天智力残疾的母亲,一家三口住在简陋的泥土房子里。从小,一家人的生活全靠父亲辛辛苦苦耕耘门前的2亩农田维系。

“阿妈就像个6岁的小孩,生活不能自理,还经常走丢。”小王芳看着父亲种田养家十分辛苦,10岁起便主动操持起了家务,洗衣、做饭,帮母亲洗头、洗澡、喂饭……18岁,王芳初中毕业考取了南通市紫琅职业技术学院,但她放弃了升学机会,年纪轻轻的就挑起了家庭重担,在一家电子厂找了一份工作。

工厂女工的工资并不高,每天连续工作12个小时,每月只有不到2000块钱,省吃俭用的王芳每个月只舍得花600元,其余的全部存起来寄给父亲。“那时候虽然累但是很充实,自那以后,家里的生活渐渐好了起来。”

## 祸不单行

### 父亲卧床不起,她被查出肝硬化中晚期

2013年,已62岁的父亲在镇上一工厂找了份零工活儿,怎料去年10月份的一天,年岁已大的父亲在搬瓷砖时,脚下一滑双膝着地,导致左腿髌骨粉碎性骨折,被送往海门市中医院接受治疗。因家中请不起护工,王芳毅然辞去工作,专职照顾起父亲。深夜,她靠在父亲的病床前陪护一整晚,一大早坐40分钟的公交车回家,接着照顾母亲的起居,为卧床的父亲准备饭菜。

这样两地奔波了半个月,就在父亲出院前两天,王芳突感身体疲惫、皮肤发黄,排便时还有出血症状,医院的检查报告让她顿感晴天霹雳——乙肝大三阳后肝硬化!

医生告诉她,她的肝硬化已经到了中晚期。为了让父亲好好养病,王芳隐瞒了自己的病情,“家里全部的存款就是我工作4年来存下的1万块钱。”20万的手术费用让王芳看不到希望。

## 心怀感恩

### 她希望尽孝,并自愿成为器官捐献志愿者

王芳告诉现代快报记者,她目前的病情,随时会有生命危险,现在不得不服用抗病毒药物维系病情,可是每个月近1000块的药费让她不堪重负。“我并不害怕死亡,只是我若不在,我的父母该怎么办?”

不忍有一天“白发人送黑发人”,今年4月29日,王芳在新浪微博上发表了一篇《肝硬化女孩求助,求关注!》的文章,得到了不少网友的关注和转发。王芳说,海门市区一位70多岁的老人联系上了她,捐助了700元钱,并还时常打电话询问她的病情。海门市红十字会也给她送来了1000元钱的慰问金。

王芳说,她现在有两个心愿,“如果可以,我希望能够陪伴父母久一些,可以为他们养老送终;同时,我希望通过红十字会,成为器官捐献志愿者。哪一天我若去了,我希望能够捐献出我的健康器官,尽我所能去回报社会。”

宿迁

## 倒车撞伤老父亲 保险公司说不赔

坐进驾驶室,点火,钱强扫了一眼后视镜,没人,挂挡倒车。哪知小货车刚一起动,车后便传来一声惨叫,“坏了,撞人了!”他连忙停车查看,看见老父亲躺在血泊里。这起悲剧之后,保险公司又“浇了一盆冷水”:撞别人给赔,撞的是亲人不赔。最近,宿迁市沭阳县农民钱强为此陷入了烦恼。

这事发生在2013年12月20日。老人7根肋骨断裂,内脏出血,输尿管也断了。住了21天院,花了近10万元,都是钱强借的。他指望着自己买的交强险及限额5万元的商业第三者责任险能解燃眉之急,谁知保险公司一盆冷水泼过来:不赔。

随后,老父亲把儿子和保险公司告上法庭。在法庭上,保险公司表示,根据交警部门出具的通知书,这次意外不属交通事故,保险公司不应在交强险内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二人是父子关系,根据商业第三者责任险合同约定,保险公司不应在商业第三者责任险限额内承担赔偿责任……

法院审理认为,钱强投保了交强险,无论是否属于交通事故,保险公司都应在交强险限额内承担赔偿责任。但因钱强和伤者是父子关系,根据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约定,交通事故系驾驶员的家庭成员人身伤亡的,保险人在商业险限额内不承担赔偿责任。  
孙旭晖

南通

## 闹市区突燃大火 好在没有伤人

昨天上午11点左右,位于南通闹市区钟楼广场的地下商城冷却塔突燃大火。所幸并无人员伤亡。初查结果表明,昨天上午南通大陆桥公司雇请的3名工人在为冷却塔安装防护网,实施焊接的过程中,火花引燃冷却塔及周边植物导致失火。

据公安部门透露,失火的冷却塔隶属于南通大陆桥公司,露天安放在十字街市民广场西北角,为市中心十字街地下购物广场提供冷气所用。昨天中午,现代快报记者赶到现场时发现,该冷却塔的一角被大火烧成了一副骨架子,空气中弥漫着刺鼻的焦味。

“浓烟升腾到半空中,大半边天都黑了。”王阿姨在市民广场附近经营一家小店,这起突如其来的火灾让她感觉有些后怕。因为失火地点位于南通市中心,正对着一公交IC卡充值点,与南通中学操场仅一栏杆之隔,不远处是十字街地下购物广场入口,火势若蔓延后果将不堪设想。

接报后,崇川公安分局及消防部门立即赶赴失火现场,开展扑救工作,并于11点20分将大火扑灭。据南通市公安消防支队官方微博“@南通消防”通报,崇川区钟楼广场冷却塔的着火物为广场上方空调冷却塔装置内可燃材料,着火面积约10平方米,无人员伤亡。经初步了解,起火原因为电焊工违规作业所致,详细原因正在进一步调查。

胡涓 严君臣

泰州

## 受不了病痛折磨 患者跳楼轻生

癌症病人张某因不堪病痛折磨,住院期间在医院跳楼身亡,患者家属索赔未果便将医院告上法庭。近日,靖江市法院孤山法庭审结了这起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判决医院无责。

去年3月17日上午,张某趁着陪护他的儿子不在,写下遗书后从四楼窗户跳下身亡。亲属万分悲痛,他们认为医院存在过错,医护人员没有尽到保密义务,告知张某患了肝癌的病情,使张某有轻生念头;医护人员未尽到看护职责,张某是重症患者,一个人从二楼到四楼,院方

没有及时发现。张某的家属要求医院赔偿医疗费、丧葬费、误工费等相关损失18万余元。

而医院认为,张某自杀的行为与医院无关,他们并无过错。医院拒绝赔偿后,张某的亲属将医院告上法庭。

法院审理后认为,医院的责任在于对病人治疗护理,而不是进行看管或限制病人活动自由,医院对病人不负有监护义务。并且,张某跳楼自杀的原因在于他无法忍受病痛的折磨,并非医院诊疗护理中的过错所致。

孔滨 刘江昆 尹有文

# 献血时“顺带”报名捐造血干细胞 8年后给了一个男孩生的希望

## 这位医生的义举赢得各方支持,配型的时间缩短了一半

昨日上午,南通市通州区第三人民医院口腔科医生汤小锋在收到通知后,赶到南京,开始接受动员剂“唤醒”造血干细胞。要是一切顺利,本月30日,他将为一名素未谋面的8岁男孩无偿捐献造血干细胞。由于对方病情转危,在各方齐开“绿灯”的情况下,本该耗时3个月的配型时间被压缩掉了一半。

汤小锋告诉现代快报记者,他与此项义举结缘,要追溯到2006年。当年,通州区第三人民医院组织医生无偿献血,当时30岁的汤小锋参加了。那时,现场正好有关于捐赠造血干细胞的倡议,在了解详情后,他毫不犹豫成为了一名造血

干细胞捐赠志愿者。

“我是一名医生,比大多数人见识过更多的生离死别,对生命的脆弱有深刻的体会。”汤小锋说,他当初留下自己的信息,是想多给白血病患者们一分生的希望,当时他并没有想到,他的这一“无心”之举真能挽救回一条生命。今年4月3日,汤小锋收到了一个来自通州区红十字会的通知,对方称他与一名白血病患儿的初步配型成功了。

汤小锋坦言,刚开始告诉家人时,担心自己身体的父母妻子都有些许的犹豫,但经过他的劝说,家人最终都全力支持他这一善举。由于该名患儿的病情转危,按普通流

程要用三个月的配型时间被压缩到了45天。5月初,经过南通大学附属医院检验,汤小锋与对方的高配结果十分理想——HLA配型的10个点中有9个半吻合,这在无血缘关系的两人中,十分难得。

通过体检后,汤小锋于昨日上午来到东南大学附属医院,开始接受总计9针的动员剂,以“唤醒”自身血液中的造血干细胞。要是一切顺利,待5月30日最后一针打完时,汤小锋体内的造血干细胞浓度将达到要求,当天医院将循环采集他的血液,并把分离出来的造血干细胞紧急送往患儿所在的上海。

陈莹 严君臣

